

# 吉林省教育科学研究领导小组办公室

吉教科研办字〔2020〕2号

## 关于做好全国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 2020年度课题组织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省属高等学校、各市（州）教育科学研究领导小组办公室、厅各直属有关单位：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教办厅函[2020]3号”文件，全国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2020年度课题组织申报工作已经启动，现结合我省实际，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关于专项课题

1. 全国教育科学规划办针对专项课题申报工作不再单独发通知，具体申报要求见《转发通知》，使用的申请书也是“（其他类别）的申请书”，在其第3页的填表注意事项的第5条课题

类别中有相应说明。

2. 转发通知中的“国别和区域教育研究专项课题”，与申请书中说的是“国际教育研究专项课题”，两者是同一回事。

3. 资助经费为 20 万元的专项课题，成果和结题要求参照国家一般；资助经费为 5 万元的专项课题，成果和结题参照教育部重点。

## 二、关于资助金额范围

“国家重大招标”“国家重点课题”“教育部重点”和“教育部青年专项”今年资助金额均有所提高，分别为 50-80 万元、30-50 万元、5-8 万元、3-5 万元。课题申报者可以在资助范围内自行确定申报金额。

## 三、关于申报资格

课题申报资格参见“附件 1”中的《全国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 2020 年度课题组织申报办法》第五条相关内容，同时明确：

1. 同年度已经申请过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社会科学基金、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及其他国家级科研项目的负责人，**无论是否立项**，都不能再申报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除国家重大招标之外的所有课题。

2. 对申报国家青年课题和教育部青年课题的课题组成员的年龄不作限制。

#### 四、关于申报材料

##### 1. 报送纸质材料

(1) 《申请书》与活页纸质版。

国家重大和重点招标课题《申请书》纸质材料一式7份（原件1份，复印件6份）；

其他类别课题《申请书》纸质材料一式3份、活页6份；其中1份申请书夹1份活页要单独抽出，其余材料按“一夹五”方式整理，即1份申请书内夹叠放5份活页和另外1份申请书。

课题《申请书》和活页要求统一用计算机填写、A3纸双面印制、中缝装订，经所在单位审查盖章后报至我办。

(2) “汇总表”纸质版。加盖公章的用统一表格制作的申报数据汇总表。汇总表一律按全国教育科学规划办设计的电子表格内容和顺序填写并按学科分类排列。

(3) 纸质材料与汇总表排序一致。

##### 2. 报送电子版材料

(1) 《课题申请书》和活页电子版；

(2) 单位申报课题汇总表电子版。

相关电子版发送至省教科办邮箱：[jlsjkb@126.com](mailto:jlsjkb@126.com)。

相关文件、材料下载地址：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网站（网址：<http://onsgep.moe.edu.cn>）

## 五、关于申报组织事宜

各级科研管理单位要加强对课题申报工作的组织和指导，着重审核申报资格、前期研究成果的真实性、课题组的研究实力和必备条件等，并在此基础上签署明确意见并盖章。我办集中受理课题申报材料的时间为2020年4月6-8日，因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影响，后续工作安排如有调整将另行通知。各省属高校和省直单位由各单位科研管理部门负责统一报送，市州所属单位及中小学幼儿园由市（州）教科办负责统一报送，逾期不予受理。

各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重要指示精神和教育部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的部署要求，在申报组织工作中切实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保障科研人员身体健康。

附件：

1.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全国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2020年度课题组织申报工作的通知
2. 关于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全国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2020年度课题组织申报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3. 2020年国家重大招标和重点课题投标书
4. 2020年国家重大招标和重点课题投标材料汇总表
5. 2020年申报书（其他类别）-申报书
6. 2020年申报书（其他类别）-活页
7. 2020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其他类别）申报汇总表

吉林省教育科学研究领导小组办公室

